

证券代码：002146

证券简称：荣盛发展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06 号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之间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，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，近日，公司下属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，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为了促进公司发展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荣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沙荣祥”）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渤海银行长沙分行”）继续合作业务 43,329.52 万元，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融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株洲融盛”）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上述担保总额不超过 50,0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。

2、为了促进公司发展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沙荣丰”）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渤海银行长沙分行”）继续合作业务 29,390 万元，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融盛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上述担保总额不超过 37,0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。

二、担保额度使用情况

被担保方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本次担保金额（万元）	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（万元）	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（万元）	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（万元）	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（万元）
长沙荣祥	88.66%	50,000	-	50,000	-	-
长沙荣丰	96.81%	37,000	-	37,000	-	-
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各级全资、控股下属公司	超过 70%	-	-	-	3,770,249	3,683,249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一：长沙荣祥

- 1、被担保人：长沙荣祥；
- 2、成立日期：2020 年 7 月 31 日；
- 3、注册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县湘龙街道万家丽北路 58 号荣盛城 S10 栋 122 室；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孙杰；
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960.8 万元；
- 6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；代收代缴水电费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7、股东情况：公司间接持有长沙荣祥 100% 股权；
- 8、信用情况：长沙荣祥信用状况良好。
- 9、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2023 年 09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			2023 年 1-9 月（未经审计）		
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利润总额	净利润
154,840.31	137,276.42	17,563.89	83.95	-710.75	-533.65

(二) 被担保人二：长沙荣丰

- 1、被担保人：长沙荣丰；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9年8月7日；
- 3、注册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县湘龙街道万家丽北路58号荣盛城S10栋122-1室；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孙杰；
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,000万元；
- 6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；代收代缴水电费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7、股东情况：公司间接持有长沙荣丰84.26%股权；
- 8、信用情况：长沙荣丰信用状况良好。
- 9、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2023年09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			2023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		
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利润总额	净利润
177,563.09	171,904.44	5,658.65	20.04	-771.38	-578.32

四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(一) 因长沙荣祥向渤海银行长沙分行融资提供的担保

- 1、保证担保协议方：株洲融盛与渤海银行长沙分行。
- 2、担保主要内容：株洲融盛与渤海银行长沙分行签署《保证协议》，为长沙荣祥上述融资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。
- 3、担保范围：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所有债务本金、利息(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及复利)、手续费及其它收费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)和其它应付款项；债权人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)；保证人在本协议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和任何其他款项。

(二) 因长沙荣丰向渤海银行长沙分行融资提供的担保

1、保证担保协议方：株洲融盛与渤海银行长沙分行。

2、担保主要内容：株洲融盛与渤海银行长沙分行签署《保证协议》，为长沙荣丰上述融资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。

3、担保范围：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所有债务本金、利息(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及复利)、手续费及其它收费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)和其它应付款项；债权人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)；保证人在本协议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和任何其他款项。

五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，上述担保事项在前述担保计划范围内。关于上述担保事项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

长沙荣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、长沙荣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上述公司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，能够掌握上述公司财务状况，由株洲融盛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更好地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，长沙荣祥、长沙荣丰有足够的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461.11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8.09%。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 81.32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.93%，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株洲融盛股东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